

“别人家的小区”就在身边——

业主喜领12万元公共收益“红包”

■记者黄兰芬 通讯员何昱东

“小区公共收益以现金分红方式,发给业主们。我住在小区10年,第一次见到。”8月18日,咸安区浮山街道香城社区书苑小区,业主周艳梅领到100元现金,满脸笑意地说。书苑小区此次发放的公共收益共12.09万元,按每户100元标准,发给1209户业主。

当日上午9时,书苑小区清风亭旁广场,业主们拿着红色“房本”和身份证排队。多名书苑小区业主委员会工作人员忙碌起来,登记业主们的信息,核对后发放现金。

“今天一大早,我们业委会成员就到银行取了12.09万元,给书苑小区的

1209户业主每一户发放100块钱的分红。”书苑小区业委会主任石文波说。

石文波告诉记者,小区业委会2019年底成立,近5年时间,小区公共收益从无到有。截至今年6月,小区共创收16.5万元,除去公共开支,目前公账上结余14.5万元。小区公共收益主要来源于铺面出租、电梯广告、内场出租等。

为回应业主诉求,8月,小区业委会拟定公共收益分红方案,确定分红标准、领取地点、领取条件、领取流程等,并进行公示,征得大家同意后,对公共收益进行分红。

“小区发钱,原来只在网上看到,想不到我们小区也有”“领到这100块钱,很开心很幸福”书苑小区业委会真

棒”……业主们拿到“分红”,眉开眼笑,对小区业委会表示肯定的同时,内心的归属感、幸福感、自豪感油然而生。

石文波说,通过分红,业主们能够直接感受到自己作为小区一份子所享有的权益,从而更愿意投身到小区的日常管理、环境维护等工作中,为小区业主创造更多的福祉,共同推动小区和谐、繁荣发展。

市住更局物业科负责人夏建华说,书苑小区在法治、德治、自治上达到一定水平,该小区业委会的做法为其它小区提供了可借鉴的范例。当咸宁越来越多的小区开始效仿这一做法时,将形成一股良好的社会风气,推动城市文明向更高水平迈进。



服务群众“零距离”

通城实现三级文明实践阵地全覆盖

本报讯(记者丁伟 通讯员赖淑慧 孙争果)日前,通城县关刀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“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·我与祖国共奋进”活动。

活动中,志愿者给未成年人播放红色教育影片《长征》,讲述革命奋斗故事,激发未成年人爱国情怀和奋斗精神。

近年来,通城县按照“有场所、有队伍、有活动、有项目、有机制”的标准,建设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11

个乡镇实践所、185个村(社区)实践站,组建35支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,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县、乡、村全覆盖。

同时,该县通过开展文明养成等实践活动和扶智兴业等志愿服务,完善应急志愿服务体系,不断丰富文明实践内容,为群众提供丰富的精神食粮。

“我们今年向省里争取专项资金40万元,打造了‘一个示范中心、两个

示范所、十个示范站’,使它们成为基层干部群众充电学习的课堂、开展文体活动的舞台。”通城县委文明办相关负责人说。

截至目前,该县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(所、站)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462场,利用群众点单、中心通知、志愿者接单机制,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69件(次),开展各类志愿服务1800余场。

聚焦工贸领域重点行业

我市开展安全生产异地交叉检查

本报讯(记者陈志茹 通讯员李建明)8月19日,记者从市应急管理局获悉,该局派出6个检查组赴我市各地开展为期10天的全市工贸领域重点行业安全生产异地交叉检查。

此次检查对全市工贸行业中涉及使用储存危化品、有限空间作业、粉尘涉爆、机械加工等重点领域的企业进行抽查检查,共检查企业28家,排查一般事故隐患324条,重大事故隐患13条。从检查的情况来看,大部分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意识得到增强,安全机制进一步健全,企业安全发展氛围日益浓厚,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检查组要求,各地要强化主体责任落实,打造安全发展氛围;要强化风险辨识管控,完善双重预防机制;要强化打非治违力度,形成高压工作态势;要强化安全基础建设,筑牢生命安全防线。

提高市民购药获得感

我市着力提升药店药学服务水平

本报讯(记者吴青朋 通讯员邓志伟)8月19日,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获悉,该局联合省药监局咸宁分局,积极开展药店药学服务水平提升行动,进一步提升药店药学服务水平,提高市民购药获得感。

此次提升行动,市市场监管局与省药监局咸宁分局联合制定实施方案,明确围绕药品处方调剂、用药指导、不良反应监测、健康宣教等药学服务内容,指导约束零售药店不断提升服务质量,严格

行业自律,杜绝虚假宣传,防范恶意导购。联合行业协会出台《咸宁市药品零售企业服务公约》,从药店服务理念、服务内容、服务规范、服务监督等四个方面对药店药学服务工作进行规范,倡导全市药店统一遵守。

同时,市市场监管局加强与省药监局咸宁分局、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、各行业协会的沟通联系,力争做到所有药品零售企业统一调、一个标准开展药学服务提升工作。结合夏季高温药品安全

检查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暗访督查,对工作不落实,推动迟缓,效果不明显的予以通报。

另外,全市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和零售药店开展培训业务,传达学习工作要求和具体内容,对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开展业务法规培训,提升从业人员整体素养。

下一步,市市场监管部门将深入一线,加大监督检查力度,指导药店落实药学服务相关工作要求,提升服务水平,促进药品零售行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咸宁市生态环境局深化政务服务措施

持续优化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

本报讯(通讯员刘治国)“感谢你们的悉心指导,为项目完成环评审批节省大量时间……”今年5月,湖北海星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市生态环境局赠送锦旗。据公司相关人介绍,市生态环境局在受理审批该公司项目环评过程中,对企业进行上门帮扶指导,组织召开协调会议,指导企业编制环评报告,第一时间完成了项目环评审批,受到了企业的好评。

据了解,该局始终坚持为民服务理念,多维度靶向发力,不断提高政务服务

质量和效能,持续优化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,服务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为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,该局不断精简审批流程,大力推行环评“打捆”审批、简化建设项目环评管理、实行环评并联申报审批等惠企政策,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“减负”。今年以来累计服务审批非辐射类环评项目130个、辐射类环评项目10个,审查规划环评2个,核发排污许可证266张、辐射安全许可证51张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1张。

同时,该局进一步压减办理服务时

限,全面实行网上办理、不见面审批、办理过程“一窗受理”“一网通办”,生态环境领域38项政务服务事项承诺办结时限压缩率达到94.1%,即办件率达到92.1%,零跑腿率达到94.7%,减少办事群众跑到次数,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“提速”。

据悉,该局落实“预约延时”服务承诺,方便办事群众即来即办、快速办结,有效解决企业群众“上班没空办、下班没处办”等难点问题,更大程度上满足企业群众的办事需求,确保服务不断档。今年以来,该局政务服务窗口累计提供预约延迟



服务45次,为企业免费办理邮寄业务42次,获赠锦旗5面、感谢信5封。